

证券代码：836415

证券简称：首嘉智慧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主要交易内容 |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 2023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 3,900,000 | 2,214,943.49 | 预计 2023 年增加原材料购买，拓展公司业务 |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2,700,000 | 881,534.15 | 预计 2023 年公司产生更多销售 |
|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其他 | | 5,100,000 | 2,993,086.35 | 预计增加存款 |
| 合计 | - | 11,700,000 | 6,089,563.99 | - |

(二) 基本情况

公司预计 2024 年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 3,900,000 元；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 2,700,000 元；向关联方存款及产生

存款利息预计发生关联交易 5,100,000 元，合计 2024 年关联交易预计共发生 11,700,000 元。具体关联预计明细如下：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明细

单位：元

| 序号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类别 | 2024 年预计 |
|----|---------------|----------------------------|---------------|
| 1 | 盘锦大米（集团）有限公司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3,800,000.00 |
| 2 | 盘锦中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 100,000.00 |
| 3 | 盘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50,000.00 |
| 4 | 诚通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350,000.00 |
| 5 | 盘锦中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2,300,000.00 |
| 6 | 盘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存款余额、存款利息 | 5,100,000.00 |
| 合计 | | | 11,700,000.00 |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钱春风、郑勇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做为定价基础，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以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节约成本为目的，公司和对方已经形成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业务往来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价格和协议价格执行，定价公允合理，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或类似协议的有效单据后进行交易。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开展各类业务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对公司持续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首嘉智慧城市综合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